

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。

●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是基于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401,278,048.77 元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为人民币 755,976,151.20 元。

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的主要内容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-401,278,048.77 元，截至 2023 年末，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合计为 1,485,366,746.20 元；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为 750,569,686.62 元，本期实现的净利润为 151,883,670.65 元，截至 2023 年末，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55,976,151.20 元，资本公积为 2,070,848,293.13 元。根据 2023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，综合考虑公司目前行业现状，结合公司未

来发展战略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：

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。

二、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的情况说明

由于受生猪价格周期性变化的影响，生猪价格持续底部震荡运行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-401,278,048.77 元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五十五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，公司在同时满足如下具体条件时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：

(1)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（即公司弥补亏损、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、盈余公积金的税后利润）为正值，且现金流充裕，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；

(2) 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，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。

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，公司不满足现金分配利润的条件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。

三、本次履行的决策程序

(一)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监事会意见

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长远发展战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当前的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,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,亦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,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